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6年9月7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三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 第三届监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三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 监事的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 监事候选人的提名（监事候选人提名书样本见附件）

1.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监事会及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3%以上的股东可向第二届监事会书面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的监事候选人。

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

2. 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 本次换届选举程序

1. 提名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至2016年8月15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 在上述提名时间期满后，本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对提名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4. 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 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须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监事候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监事：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长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 在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职位的人员；
7.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8. 法律、行政法规或者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 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1. 提名人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提名人签署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 （2）被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 被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 监事候选人声明及承诺；
 - (5) 监事候选人出具的接受提名的书面意见，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的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 (6) 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2. 若提名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 如是自然人股东的，需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 (2) 如是法人股东的，需提供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 (3) 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 (4) 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持股凭证。
3. 提名人向本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 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者邮寄两种方式；
 - (2) 提名人必须在2016年8月15日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 联系方式

联系人：吐尔洪·艾麦尔、韩小锋

联系电话：0997-2530396

联系传真：0997-2530396 2285202

联系地址：新疆阿克苏市英阿瓦提路2号

邮政编码：843000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8月4日

附件：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候选人提名书

提名人			提名人联系电话		
提名的候选人信息					
姓名		年龄		性别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 是 ☐ 否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被提名与提名人关系					
其他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			
提名人（签名或盖章）：2016 年 8 月 日					